**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107年第二次Ｃ級教練暨扎根計畫社團指導師資講習會實施計畫**

**一、宗　　旨**：為培植基層教練人才，落實教練養成訓練制度，及培訓校園扎根計畫高爾夫運動社團指導師資，特舉辦本講習會。

**二、指導單位**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
**三、主辦單位**：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(以下簡稱本會)

**四、承辦單位**：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比賽、規則及教練委員會

**五、協辦單位**：桃園高爾夫球場

**六、講習日期**：107年9月18至21日(學科）、9月27日至28日(術科)。

**七、舉辦地點**：桃園高爾夫球場(桃園市龍潭區九龍里悅華路39號）

**八、報名資格**：

 **(一)**年滿20歲具高中以上學歷（含同等學歷），品行端正及對高爾夫教練工作有興趣者（以40名為原則，報名額滿為止；未滿30名不予開辦）。

 **(二)**具本會各級教練資格人員，報名回訓進修研習(無測驗)者；講習活動結束由本會核發研習時數證明。

**九、研習師資**：邀請國內專家學者授課。

**十、課程內容**：參照課程表安排之課程、時間(如附件)。

(一)、開訓

(二)、共同科目計6小時：

 運動禁藥、高爾夫運動規則。

 (三)、專門科目：

 1.運動科學計6小時

運動心理學、運動生理學、運動生物力學。

 2.運動訓練計4小時：

 運動教練及訓練學、專項體能訓練及評估、專項重量訓練。

 3.運動管理計4小時

高爾夫發展趨勢、教練管理學

4.運動醫學計2小時：

 運動傷害防護及急救操作

(四)、術科技術指導計6小時

(五)、座談、結訓

**十一、合格標準**：

1. 講習學科測驗平均成績達70分（含）以上，及兩回合術科檢測成績平均85桿（含）以內為合格，由本會報請體育運動總會後核發C級教練證。
2. 講習學科測驗平均成績達70分（含）以上，及兩回合術科檢測成績平均未達85桿(含)，惟達90桿（含）以內人員，由本會核發指導社團初級教練證。
3. 學科或術科測驗其中一項未合格者，其資格准予保留二年內參加本會舉辦之同等級講習補測，如成績審查合格，C級教練部分則報請體育運動總會，扎根社團師資則由本會補(核)發教練證。
4. 學科合格人員參加術科檢(補)測桿數80桿(含)以內，成績准予保留二年後參加當年度B級教練講習會得免術科檢測乙次。

**十二、報名方式**：

1. 現場報名：地點：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 104 台北市南京東路二段 125 號 12 樓之 1 電話：(02) 2516-5611 分機 13 洽講習承辦人：陳筆強先生
2. 網路線上報名：請逕行至協會網站http://www.garoc.org/【裁判教練】區點選講習會名稱後登入線上報名系統，詳填報名表各項資料後送出(不接受通信報名)；報名人務必於報名截止日前洽本會確認是否收到報名資料及匯款單，報名截止後，本會一概不予受理。

**十三、報名須知**：

1. 採網路線上報名人員，請先完成報名費郵政劃撥(帳號 19691231，戶名：中華民國高爾夫協會)，以利網路線上報名作業。
2. 學科報名費每人新台幣8,000元整(代收或月捐本會發展高爾夫基金款之球場可推薦球場職員二人；或具學生身分【30歲以下】每人4,500元整）。
3. 術科檢測報另繳檢測費2,500元 (當日檢測擊球費用另繳給球場) 。
4. 報名複訓研習以每日8小時，每人1,500元計，參加全程講習4,500元。
5. 報名截止日期：107年9月9日2400時止；逾時或資料未完備，系統概不予受理。
6. 完成報名後如遇重大事故、突發狀況或傷病假，講習(術科檢測)需請假退費，請檢附證明及個人帳戶辦理請假及退費；所繳報名費用扣除相關教材、及行政作業費用後退還餘款。如無故未參加講習或術科公告檢測編組後，報名費恕不予退還。

**十四、研習方式**：

1. 課程理論講授討論及演練示範。
2. 編製教學講義，提供學員教練新知。
3. 術科能力檢測認證。

**十五、注意事項**：

 (一) 參加講習會者請於9月18日(星期二)上午08:10前逕至桃園球場報到，並繳交**二吋照片二張**(背面填姓名)及**學歷證明影本；**領取講習資料隨即開訓上課，不得缺席、遲到或早退。

 (二) 講習期間一律不得請假，依本會教練制度實施章則第五條規定：凡缺課1小時（含）以上者，不得參加學、術科測驗。

(三) 近三年曾參加本會舉辦之正式比賽(連續三回合以上)其平均桿數成績男女均在85桿（含）以內者，檢附本會舉辦之比賽成績或相關證明文件審查通過者，得免術科檢測。若未有上述資格或審查未通過者，得參加9月27、28日兩回合36洞術科檢定。

(四) 本次術科補測對象，C級以106年第一次講習(含)以後學科合格保留資格人員；B級以105、106、107年講習學科合格保留資格人員。

(五) 術科檢(補)測碼數男子約6200碼、女子約5600碼，C級每回合逾93桿(含)以上者，B級術科補測88桿(含)以上即淘汰；每回合擊球費依球場規定（含果嶺費、桿弟費及保險）收費。

(六) 獲得教練證者應配合本會舉辦之相關高爾夫活動，協助辦理各公開賽及訓 練教學等相關事宜。

 (七) 講習會期間本會提供教材資料及午餐。其餘食、宿及交通學員自理。

十六、本計畫經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核備後實施。

 ※相關訊息請查閱本會網址：http://www.garoc.org/